

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砀农工组〔2025〕3号

关于下达砀山县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

各镇（园区）、县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皖财农〔2021〕450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，我县对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000 万元进行安排分配。项目计划已在砀山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，且公示期满无异议。现将砀山县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落实好公告公示制度。严格按照《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扶办〔2018〕118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各镇（园区）、村（社区）在接到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后，要及时通过公开栏等方式进行公告，镇（园区）公告内容为涉及

本镇（园区）的批复文件、项目清单，村公告内容为涉及本村的批复文件、项目清单；项目管理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原则上不得少于 10 天。

二是规范项目开工、实施工作。严格按照《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》（皖乡振发〔2023〕50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抓紧组织设计、招投标、施工；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计划组织实施，不得擅自更改、调整项目、批复事项；项目要按照计划时间完工，尽早发挥项目效益。

三是项目管理和资金拨付由项目主管部门负责。各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的要求，严禁挤占、截留、挪用项目资金。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。

四是做好项目验收和后续管理。项目完成后，规范项目验收。同时参照扶贫项目资产管理有关要求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依序开展项目确权、移交、登记、管护运营、收益分配等工作。

五是注重资金项目的绩效管理。切实发挥财政衔接资金预期效益，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附件：1. 砀山县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汇总表

2. 砀山县 2025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2025 年 1 月 27 日



抄：省农业农村厅、省财政厅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财政局

中共砀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7 日印发

附件：1

砀山县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汇总表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个数	总投资	衔接资金				其他资金	备注
			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
1	基础设施类	9	5633.2				5633.2		
2	产业发展类	2	330				330		
3	就业项目类	3	766.8				766.8		
4	巩固三保障成果类	1	200				200		
5	项目管理费类	1	70				70		
合计：		16	7000				7000		

砀山县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附件 2

序号	项目类型	镇(园区)	行政村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(新建/改建/扩建)	实施地点(具体到自然村)	实施期限(开始/结束时间)	建设内容(规模及补助标准)	责任单位(项目主管部门/部门)	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	资金规模(万元)	资金来源				受益对象(脱贫户、监测户)	绩效目标	群众参与	联农带农机制情况	是否出列村	到县/到镇/到村/到户	备注
												中央资金	省级资金	市级资金	县级资金							
8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/	砀山县2025年农产品品质提升项目	新建	/	2025年12月15日前	开展小麦等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、统防统治, 应急防控等, 防控面积约10万亩	县农业农村局	砀山县植保中心李建东	160	160	0	0	0	≥500	≥1150	通过项目实施, 降低病虫害发生程度, 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, 农产品品质提升, 带动脱贫户、监测户及农村居民增收, 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/	到县		
9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/	砀山县2025年农产品品质提升项目	新建	/	2025年12月15日前	开展农产品风险(定量)检测1800批次, 快检检测补充和快检检测设备维护, 快检(定量)检测上传数据平台数据18500批次等	县农业农村局	砀山县产品质量监管中心李保记	80	80	0	0	0	≥100	≥921	通过项目实施, 降低农产品风险,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, 带动脱贫户、监测户及农村居民增收, 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/	到县		
10	基础设施类	砀城镇	北郊村	砀城镇赵寨点农村供水工程治理项目	改建	赵寨口	2025年12月15日前	土地平整、改良296亩, 埋设防渗膜, 沟渠治理1200m, 新开挖沟渠1160m, 生态保护260m, 改造生态护砌230m	县水利局	砀山县水利局李春杰	90	90	0	0	0	11	26	完成建设任务, 改善水利条件, 方便农业生产生活, 提升基础灌溉水平, 改善除涝面积416亩, 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/	到县		
11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供水安全工程维修项目	改建	/	2025年12月底前	全县农村供水管网维修养护, 农村供水厂标准化改造, 农村供水管配件采购及相关配套设施等	县水利局	县水利局李杰	400	400	0	0	0	≥750	≥1725	通过项目实施, 改善农村供水管网, 提升供水质量, 保障农村供水安全, 提升农村居民生活条件, 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/	到县		
12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道路建设项目	新建	/	2025年12月底前	路长约8km, 路宽约3.5m, 4厘厚, 抗折强度1.0mpa	县财政局(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)	相关镇(园区)主要负责人	380	380	0	0	0	162	392	完成建设任务, 改善群众出行条件, 方便生产生活, 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水平。	/	到村		
13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新建	/	2025年12月底前	建设2个标准化作业点, 主要包括车载一体移动式作业设备、全过路配套设施等	县农业农村局	各镇(园区)主要负责人	598.2	598.2	0	0	0	179	1298	通过项目实施,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, 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/	到村		
14	基础设施类	砀城镇、良梨镇、良梨镇	良梨镇	气象为农服务能力建设项目	新建	果园场五分厂五分厂	2025年12月15日前	建设2个标准化作业点, 主要包括车载一体移动式作业设备、全过路配套设施等	县气象局	县气象局杨林	100	100	0	0	0	≥170	≥391	完成建设任务, 提升我气象为农服务能力, 提升农业生产安全, 提升农村居民生活条件, 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/	到村		

砀山县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项目类型	镇(园区)	行政村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(新建/改扩建/续建)	实施地点(县、镇、村)	实施期限(完成时限)	建设内容(规模及补助标准)	责任单位(主管部门)	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	资金规模(万元)	资金来源					受益对象(脱贫户、监测户)	绩效目标	群众参与	联系带农机制情况	是否出列村	到县/到镇/到村/到户	备注					
												中央资金	省级资金	市级资金	县级资金	其他资金								受益户数	受益人口数			
15	基础设施类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	新建	/	2025年12月底前	对村道、乡道进行养护,其中修复性养护12.247公里、预防性养护35.769公里,增加防护栏等安防设施56.38公里	县交通运输局	县交通运输局李超峰	125		425			≥760	≥1718	推动农村公路高质量量发展,确保道路畅通,群众出行条件持续改善,群众满意度95%以上。	参与项目务工、实施、过程监督、完工验收	通过开展农村公路养护,确保道路畅通,方便群众出行,提高群众满意度。	/	到县						
16	项目管理费	全县范围内	全县范围内	项目管理费	新建	/	2025年12月底前	统筹安排用于项目前期设计、评审、招标、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	县财政局(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)	县财政局(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)王会	70		70			/	/	规范项目实施程序,提高项目管理水平。	参与项目实施、过程监督、完工验收	通过财政衔接资金投入,规范项目实施保障建设,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联农带农成效。	/	/						
合计											7000		7000															

